

## 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沈卫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刊登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请参见上述公告。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9,9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57%。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调，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详情请审阅议案附件《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协议书》。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说明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原主办券商国信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调，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聘请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公司需对与国信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情况作出说明报告，详情请审阅议案附件《关于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国联证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详情请审阅议案附件《持续督导协议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便于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本次更换主办券商的所有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的签定、向监管机构报送文件、办理各种手续等；起草、修改、签署、执行任何与本次变更主办券商相关的协议、合同或必要的文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服务费用；办理与本次变更主办券商有关的其他事项；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年度报表审计工作。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协议书》；

（三）《关于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持续督导协议书》。

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9 日